

## 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5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7人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高赫男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载于2026年8月24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21日